附件3

巴彦淖尔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

工作指挥部关于做好包头市来返人员

管控工作的通告

（巴防指通告〔2022〕32号）

2022年4月25日，包头市昆都仑区报告1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，根据包头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的通告，该确诊病例在包头市多个人员密集场所有活动轨迹。我市与包头市人员往来频繁密集，为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降低疫情输入风险，守护好全市经济社会良好的发展态势，现就有关事宜通告如下：   
 一、对2022年4月21日以来，由包头市全域来（返）我市人员要立即进行1次核酸检测，并按照“填平补齐”的原则，实施“7天居家隔离+7天居家健康监测+5次核酸检测”（以离开包头市时间为起点计算）的管控措施。   
 二、从2022年4月25日起，对由包头市全域来（返）我市人员，实施“7天居家隔离+7天居家健康监测+5次核酸检测”的管控措施，不符合居家隔离条件的实行集中隔离。   
 三、广大市民有包头市旅居史的，要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（嘎查村）、工作单位或所住酒店报备，配合属地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落实防控措施。因瞒报、谎报或未按规定落实防控措施，引发新冠肺炎疫情传播风险或其他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追究责任。   
 四、以上管控措施将根据包头市疫情形势发展变化动态调整，其他地区来返人员管控政策仍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2022年第30号通告执行。

巴彦淖尔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指挥部2022年4月25日